

关于湃势信息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强制清算涉 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裁定受理湃势信息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指定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湃势信息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清算组（联系人：史捷；联系电话：15900477847；联系地址：延安东路 222 号 26 楼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1 年 8 月 3 日